中国人民大学教职工选聘与引进廉洁情况

考察表

|  |  |  |  |  |
| --- | --- | --- | --- | --- |
| 基  本  信  息 | 姓 名 |  | 性 别 |  |
| 身份证号 |  | 政治面貌 |  |
| 拟任职单位（部门） | 例如：XX学院或XX处 | | |
| 现工作单位 |  | | |
| 现任职务、  职称 |  | | |
| **现工作单位纪检监察部门意见** | | | | |
| 廉  洁  表  现  情  况 | （是否收到过涉及该人员的信访举报及其他问题线索，如无，请填写“无问题线索”；如有，请填写具体情况及处置情况） | | | |
| （该人员是否受过纪律处分或处理，如无，请填写“无纪律处分或处理情况”；如有，请填写具体情况） | | | |
| （该人员的其他廉洁表现情况） | | | |
| 现工作单位纪检监察部门名称（盖章）：  纪检监察部门联系人： 联系电话： 填表日期： | | | |
| **中国人民大学纪检监察机构工作部门意见** | | | | |
| 负责人签字：  （盖章） 日期： | | | | |

填表说明：

1．该表由拟选聘或引进人员调入前单位对该人员有监督管理权限的纪检监察部门填写；

2．填写完毕并加盖公章后，请由负责填写该表的单位或部门将该表密封后通过机要、挂号信或快递方式送达中国人民大学纪检监察机构办公室（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59号明德主楼1219室，电话：010-62513046），**严禁由被考察人转递**。